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 目药 公告编号：临 2020-064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近日，公司关注到由华夏时报网刊登的题为《杭州首家上市公司天目药业马上易主？本土药企瑞氏医疗称已达成协议》的报道，报道称：“9月17日，杭州瑞氏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下称“瑞氏医疗”）一位要求匿名的高管向《华夏时报》记者表示，瑞氏医疗已经和天目药业的现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长城集团”）及实控人赵锐勇达成战略合作协议，瑞氏医疗将取代长城集团和赵锐勇成为天目药业的新实控人。目前方案尚待监管部门审批通过。”。

二、澄清声明

1、经公司核实，公司现有控股股东长城集团所持公司股份2,500万股于2020年9月17日10时至2020年9月1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item.taobao.com>）进行公开拍卖，根据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用户姓名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通过竞买号E2468于2020年9月18日在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若竞买人完成股权过户，本次拍卖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经公司通过“天眼查”查询获悉，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永新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永新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永军，与瑞氏医疗无关联关系。

三、郑重提醒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的有关情况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同时，公司将对有关媒体的不实报道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9日